证券代码：920266　　证券简称：生物谷　　公告编号：2026-058

云南生物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1、林艳和及其一致行动人深圳市金沙江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金沙江”）为云南生物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生物谷”）持股 5%以上股东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林艳和持有公司 5,387,500 股股份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4.34%；金沙江持有公司 3,200,000 股股份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.58%。上述股东合计持有公司 8,587,500 股股份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6.92%。

本次司法拍卖标的为金沙江所持的已被司法冻结的 800,000 股股票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65%。如本次其所涉司法拍卖股份全部拍卖成功，金沙江持股将减少至 2,400,000 股，上述股东合计持股将减少至 7,787,5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6.28%。

2、林艳和及其一致行动人金沙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本次拍卖事项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，亦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造成不利影响。

3、本次拍卖事项尚处于公示阶段，后续可能涉及竞拍、流拍、缴款、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，拍卖结果存在不确定性。

4、根据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8 号——股份减持》第十三条、第十七条相关规定，林艳和、金沙江为公司持股 5%以上大股东，其股份通过司法拍卖等非交易过户方式执行的，参照适用协议转让减持规定，竞买成功并完成过户登记后，6 个月内不得减持其所受让的股份。

一、情况概述

近日，公司收到股东金沙江发送的《告知函》并通过公开渠道查询获悉，广东省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法院将对金沙江持有的公司 800,000 股股票进行网络司法拍卖。本次拍卖将于 2026 年 12 月 1 日 10 时起至 2026 年 12 月 2 日 10 时止（延时的除外）在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（官方网址：https://sf.taobao.com/）进行公开拍卖活动，目前处于拍卖公示期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拍卖股份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是否为限售股及限售类型	拍卖时间	拍卖人	原因
深圳市金沙江投资有限公司	否	800,000	25.00%	0.65%	否	2026 年 12 月 1 日 10 时起至 2026 年 12 月 2 日 10 时止（延时的除外）	广东省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法院	金沙江与申请执行人纠纷

上述股东股票司法拍卖地址详见 https://sf.taobao.com。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拍卖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除本次拍卖外，金沙江、林艳和所持公司股份此前被司法拍卖的情况如下：

1、2023 年 11 月 29 日，李振生通过司法拍卖方式竞得金沙江持有的 10,111,281 股公司股份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8.15%，该标的股票已完成过户登记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披露的《生物谷：关于控股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份将被法院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102）及 2023 年 12 月 13 日披露的《生物谷：关于股东被拍卖的股份完成过户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121）。

2、2024 年 1 月 9 日，上海新弘医药有限公司通过司法拍卖方式竞得林艳和持有的 16,162,500 股公司股份及金沙江持有的 16,688,719 股公司股份，均已办理完成过户登记手续，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相应发生变更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7 日披露的《生物谷：关于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完成过户暨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8）。

3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林艳和持有公司的 5,387,500 股股份、金沙江持有公司的 3,200,000 股股份，仍处于司法冻结状态，存在继续被司法拍卖的可能。

三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鉴于本次司法拍卖事项尚处于公示阶段，拍卖结果存在不确

定性。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拍卖事项的进展情况，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2、本次拍卖事项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，亦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造成不利影响。

3、买受人竞买成功并过户后，其权利义务受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北京证券交易所股份减持有关规定等规则约束。

云南生物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11 月 25 日